

管理學院九十七學年度課程委員會第二次會議紀錄

時 間：中華民國九十七年十二月十六日星期二 中午12:00~13:40

地 點：羅耀拉大樓二樓SL201會議室

出席人員：高義芳委主任、范宏書主任、邵曰仁主任、韓千山主任、翁頌舜主任、李天行所長、蔡麗茹所長、龔尚智主任、周宇超主任、楊君琦老師、周宗穎老師、李宗培老師、葉鴻銘老師、李鍾斌老師、邱嘉洲老師、胡俊之老師、許培基老師、黃麗霞老師、吳建和老師、盧浩鈞老師、研究生代表李鈺翎同學、校外學者專家台北大學林妙雀教授

請假人員：姜家訓老師、大學部學生代表周永杰同學

缺席人員：產業界人士盟亞企業管理顧問公司陶淑貞總經理、畢業生代表匯豐銀行王國輝副總裁

主 席：楊院長銘賢

記 錄：施秀華

壹、討論事項

一、案由：修訂本院各系所課程管理要點。

說明：1.為能實質審議各課程的課程目標及落實各項開課比例標準的管控，建議修改本院各系所課程管理要點中之「課程管理程序」。

2.原課程管理程序如下表：

項目	應備文件	文件繳交日期	檢視層級
1.確認及檢討各系所學習目標	1.既有的學習目標 2.檢討依據	每年8月31日前	系級、院級課程委員會
2.依學習目標規劃或修正課程架構與課程目標	1.下學年課程架構圖 2.所有課程的課程目標	每年8月31日前	系級、院級課程委員會
3.檢視現有課程的契合程度，視需要發展新課程或並修訂現有課程（包括：名稱、內容、學分數、授課教師、授課方式、...）	1.下學年度必修課及相關資料異動表 2.下學年度開課相關比例一覽表 3.下學年度開課學時一覽表 4.下學年度專任教師資格及授課情形一覽表 5.授課教師符合開課單位 AQ 之學術發表論文 6.會議記錄	每年1月10日前 (註1)	系級、院級、校級課程委員會
4.安排教師授課時間、教室並進行開課作業	所有課程之中、英文制式課程綱要表	每年6月10日前 及11月10日前	系級課程委員會
5.評估課程修訂後的效能	1.教學反應評量表 2.學習成果評量（溝通能力、倫理認知與推理能力、分析技巧、應用資訊科技能力、多元認知、內省能力）	每年2月10日前 及7月10日前	系所主管

3.擬修訂課程管理程序如下表：

項目	應備文件	完成日期	檢視層級
1.檢討各系所學習目標並依此規劃或修正課程架構	1.下下學年度學習目標 2.課程架構圖 3.開課學時表(授課教師欄可先不填) 4.開課能量預估表	每年7月30日前	系級課程委員會
2.檢視現有課程的契合程度,視需要發展新課程或修訂現有課程	5.中、英文課程目錄(含開課代碼、課程名稱、開設學期、學分數、課程目標、先修課程規定) 6.檢討依據		
3.訂定或修正個別課程目標	審查意見	每年8月30日前	院級審議小組
	依據審查意見修訂之 1.下下學年度學習目標 2.課程架構圖 3.開課學時表(授課教師欄可先不填) 4.開課能量預估表	每年9月10日前	系級課程委員會
	5.依據審查意見修訂之: 中、英文課程目錄(含開課代碼、課程名稱、開設學期、學分數、課程目標、先修課程規定) 6.檢討依據	每年9月30日前	院級課程委員會
	下學年度必修課程異動表	每年2月10日前	系級、院級、校級課程委員會
4.安排授課教師並審視開課相關比例	1.本學年度第二學期、下學年第一學期開課相關比例一覽表	每年10月30日前 及每年5月20日前	系所主管
	2.本學年度第二學期、下學年第一學期開課學時表(含授課教師)	每年11月10日前 及每年5月30日前	院長
	3.本學年度第二學期、下學年第一學期專兼任教師資格及授課情形一覽表		
	本學年度第二學期、下學年第一學期開課之中、英文制式課程綱要表	每年12月10日前 及每年8月10日前	系級課程委員會
5.評估課程修訂後的效能	3.教學反應評量表 4.學習成果評量(溝通能力、倫理認知與推理能力、分析技巧、應用資訊科技能力、多元認知、內省能力)	每年2月10日前及 7月10日前	系所主管

4.相關表件範例如附件：

- 1) 學習目標 (p.7), 應與能力有關。
- 2) 課程架構圖 (p.8)
- 3) 開課學時表 (p.9)
- 4) 開課能量預估表 (p.10)
- 5) 課程目錄 (p.11~p.12)
- 6) 開課相關比例一覽表 (p.13)
- 7) 專兼任教師資格及授課情形一覽表 (p.14~p.15)

決議：通過。另，院級審議小組由各系所主管推薦人選，院長召集組成。

二、案由：增訂本院大學部各系開課規定。

說明：為落實提升本院大學部學生英文能力方案，依據 97 年 11 月 5 日本院 9701 次院務會議決議：自 97 學年度起，大學部每系每學年不限必、選修，應開設二門以上「以英語授課的專業課程」。

決議：通過。

三、案由：修訂本院本院大學部各系98學年度入學新生之畢業規定。

說明：為落實提升本院大學部學生英文能力方案，依據 97 年 11 月 5 日本院 9701 次院務會議決議：「自 98 學年度入學新生實施：大學部學生於畢業前需至少選修一門本院開設之「以英語授課的專業課程」，始有畢業資格。」

決議：通過。

貳、審議事項

甲、審核98學年度學分學程之修訂及新設

一、案由：修訂「國際企業管理學程」規則。

說明：1.本學程業經 97 年 5 月 1 日本校 9602 次教務會議核備在案。

2.原課程設計中，第二類模組「英語專業課程」原為七選四的必修課程，然其中預計於下學期開課之「電子化企業-英」(0,3) 常因修讀同學衝堂問題而無法選修，導致修課人數不足未能開課，故提請將該課由必修課程中去除。該模組課程異動為六選四。

3.「英語專業課程」模組課程修訂修訂對照表如下：

	修正後條文		原條文	
	六選四		七選四	
英語專業課程	管理學(英語授課)	3/必	管理學(英語授課)	3/必
	國際行銷-英	3/必	國際行銷-英	3/必
	生產與作業管理(英語授課)	3/必	生產與作業管理(英語授課)	3/必
	財務管理-英	3/必	財務管理-英	3/必
	企業資源規劃-英	3/必	企業資源規劃-英	3/必
	資訊管理導論-英	3/必	電子化企業-英	3/必
			資訊管理導論-英	3/必

決議：通過。

二、案由：設置「財務工程學程」。

說明：1.在近代的金融市場中，資金在全球幾乎無國界地流動，造成台灣金融業直接面臨世界頂尖金融人才之競爭壓力。鑒於這些世界各大金融中心的菁英中，多數同時具有理工背景與財務相關知識。然而，台灣的高等教育卻受限於自然科學與社會科學分組的教育體系，不易培養同時具備紮實數理基礎與財經相關知識的學生。據此，本院結合管院相關師資、金融投資實驗室之軟硬體設備以及理工學院之師資，設立本學程以供全校學生選讀。以培養具有國際競爭力之金融專業人才。

2.學程共同提案人：金融所蔡麗茹老師、金融所李宗培老師、貿金系韓千山老師、貿金系邱嘉洲老師、貿金系高銘淞老師、數學系楊南屏老師。

3.應修學分為21分，採隨班附讀。

4.學程規則詳見p.16~p.17。

決議：通過，並請加註有關「課程名稱不同，內容相同者」或「名稱內容不同、性質相同者」或「名稱內容相同、學分數不同者」之認定規則。

乙、審核各系、所、學位學程之98學年度課程架構及開課課程

說明：依本院課程管理程序要點，各系、所、學位學程每年應定期檢討學習目標、課程架構及課程目標，並於每年8月31日前提報課程委員會審議。

一、各系學士班

1.企管系學士班98學年度之課程架構及開設課程（如p.18）、97課程目標。
初審：97.9.17企管系9701次課委會修訂。

2.會計系學士班98學年度之課程架構及開設課程（如p.19）、97課程目標。
初審：97.9.19會計系9701次課委會修訂。

3.統資系學士班98學年度之課程架構及開設課程（如p.20）、97課程目標。
初審：97.12.10統資系暨應統所9705次課委會修訂。

4.貿金系學士班98學年度之課程架構及開設課程（如p.21）、97課程目標。
初審：即將於97.12.17貿金系9701次課委會修訂。

5.資管系學士班98學年度之課程架構及開設課程（如p.22）、97課程目標。
初審：97.12.10資管系9703次課委會修訂。

二、各系所學程碩士班

1.管研所碩士班98學年度之課程架構及開設課程（如p.23）、97課程目標。
初審：97.9.17管研所9701次課委會修訂。

2.金融所碩士班98學年度之課程架構及開設課程（如p.24）、97課程目標。
初審：97.9.12金融所9701次課委會修訂。

3.應統所碩士班98學年度之課程架構及開設課程（如p.25）、97課程目標。

初審：97.12.10統資系暨應統所9705次課委會修訂。

4.資管系碩士班98學年度之課程架構及開設課程（如p.26）、97課程目標。

初審：97.8.19資管系9701次課委會修訂。

5.會計系碩士班98學年度之課程架構及開設課程（如p.27）、97課程目標。

初審：97.9.19會計系9701次課委會修訂。

6.經管碩士學程98學年度之課程架構及開設課程（如p.28）、97課程目標。

初審：97.12.9經管學程9702次課委會修訂。

三、各系所學程碩士在職專班

1.管研所碩專班98學年度之課程架構及開設課程（如p.29）、97課程目標。

初審：97.9.17管研所9701次課委會修訂。

2.金融所碩專班98學年度之課程架構及開設課程（如p.30）、97課程目標。

初審：97.9.12金融所9701次課委會修訂。

3.應統所碩專班98學年度之課程架構及開設課程（如p.31）、97課程目標。

初審：97.12.10統資系暨應統所9705次課委會修訂。

4.資管系碩專班98學年度之課程架構及開設課程（如p.32）、97課程目標。

初審：97.12.9資管系9703次課委會修訂。

5.會計系碩專班98學年度之課程架構及開設課程（如p.33）、97課程目標。

初審：97.9.19會計系9701次課委會修訂。

6.科技管理學程碩專班98學年度之課程架構及開設課程（如p.34）、97課程目標。

初審：97.9.25科管學程9701次課委會修訂。

7.國創管學程碩專班98學年度之課程架構及開設課程（如p.35）、97課程目標。

初審：即將於97.12.18國創學程9703次課委會修訂。

四、博士班

1.商研所博士班98學年度之課程架構及開設課程（如p.36~p.39）、97課程目標。

初審：97.9.10商研所9701課委會修訂。

決議：1.將「學生應具備哪些核心能力」融入學習目標中。

2.課程架構應呈現與學習目標的對應關係。

3.98年1月10日前重新提報98學年度的學習目標、課程架構圖、開課學時表（授課教師欄可先不填）、開課能量預估表、中、英文課程目錄、檢討依據。

臨時動議 無

下次會議時間：98年2月20日（星期五）中午12：00